附件2

### **抖音直播短视频合作运营服务合同**

甲方：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信用代码：91500112MA5UG540XY 信用代码：

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 地址：

汉国中心A座17楼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抖音直播合作运营服务”等有关事项达成如下一致：

第一条 合作事项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店铺直播短视频运营；负责联系合作抖音达人主播，由乙方促成甲方与“抖音达人主播”合作；实现甲方在抖音平台通过直播短视频方式销售甲方在抖音小店中的合作产品。

2.甲方合作内容描述

①合作品牌：中垦牧。

②合作产品：[中垦牧塞上牧场A2β-酪蛋白4.0纯牛奶200ml\*12盒](https://item.jd.com/10086085869467.html" \o "中垦牧塞上牧场4.0纯牛奶A2β-酪蛋白营养早餐学生牛奶整箱200ml*12盒" \t "https://search.jd.com/_blank)、[中垦牧4.0巴氏鲜牛奶750ml](https://item.jd.com/10086090064764.html" \o "中垦牧塞上牧场4.0鲜牛奶750ml*2瓶巴氏鲜奶鲜牛乳低温纯牛奶顺丰速运" \t "https://search.jd.com/_blank)、[中垦牧4.0巴氏鲜牛奶250ml](https://item.jd.com/10086090064764.html" \o "中垦牧塞上牧场4.0鲜牛奶750ml*2瓶巴氏鲜奶鲜牛乳低温纯牛奶顺丰速运" \t "https://search.jd.com/_blank)，可参考天猫旗舰店同款价格体系。如果后续合作期间涉及中垦牧集团旗下其他品牌产品需由补充协议约定或通过团长合作分佣获取服务费的方式进行合作。

③乙方开展店铺直播短视频运营：乙方开展店铺直播：上播日直播时长单次不低于5小时，上播天数每月不低于24天，首月店铺直播总时长大于120小时、次月店铺直播总时长大于180小时、第三月及以后店铺直播总时长大于240小时。负责短视频运营：每月更新不低于15条。若直播时长不足，扣减相应基础服务费，具体扣减公式见第三条1.2.

④甲方合作抖音直播短视频达人佣金比例：乙方协助甲方对接合作抖音达人主播，乙方佣金和达人主播佣金之和不超过25%。若超过25%需一事一议。

⑤关于佣金比例：乙方佣金比例及达人佣金比例均为GMV的比例。GMV是指消费者通过直播间和商品橱窗发布的产品销售链接跳转至招标方产品销售平台完成产品购买后所形成的平台可结算销售额(不包括退货退款等），以产品精选联盟结算系统的结算规则为准。（以下简称GMV）。

⑥甲方合作抖音直播短视频达人坑位费：甲方委托乙方对接合作抖音达人主播，对于部分达人主播需要坑位费的情况需一事一议，经甲方书面同意（邮件确认）后方可执行。

⑦其他费用支持：如涉及直播大场投流费用（考核期投流预算费用以外部分），乙方需提前5个工作日与甲方沟通，一事一议，经甲方书面同意（邮件确认）后进行后台充值。如涉及主播达人牧场工厂溯源、外场直播等活动所需的费用支持等，乙方需提前10个工作日与甲方沟通，一事一议，经甲方书面同意（邮件确认）后方可执行。

⑧合作渠道：抖音。

⑨合作店铺：中垦牧原生鲜奶社，店铺ID：2764599081308654

1. 乙方负责开展负责开展店铺直播，包括主播直播排班周期、直播时长、短视频更新频次、推广投流等事宜；负责促成甲方与“抖音达人主播”合作，包括前期商务沟通对接、产品信息表提报，中期协助寄样产品（寄样需品牌方根据寄样机制审核）、协助甲方提供奶气品牌及产品相关资料、产品相关资质手续等文件、沟通确认直播排期、销量预估、销售额及ROI预估、协助处理售后问题，后期协助甲方与“抖音达人直播”长期合作事宜维护等。

4.“运营服务合作成功”是指完成本条所列全部合作事项。否则视为运营服务合作事项未完成。

第二条 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2023年12 月1日至 2024 年 11 月30日（具体以实际合同执行日期为准）。双方合作期限届满本协议即终止，除非双方同意继续合作并就合作事宜达成新的续签协议。合作期限内具体的直播活动开展乙方需提前5个工作日与甲方沟通一致。

第三条 合作费用及结算方式——运营服务合作费用及抖音达人主播坑位费

1.运营服务合作费用及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次运营服务合作费用通过线上结算包括抖音精选联盟后台达人佣金（达人主播佣金比例A）、抖音投流费用B，线下结算包括基础运营服务费C、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包含乙方协助对接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D、乙方店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E）两种方式结合进行结算，其中A+D≤25%。

1.1 线上结算——达人主播佣金比例A和投流费用B

1.1.1达人主播佣金结算

甲方合作抖音直播短视频达人佣金比例A：乙方协助甲方对接合作抖音达人主播，其中达人主播佣金比例A与乙方佣金比例D之和不超过25%。

甲方通过抖音小店（店铺名称：中垦牧原生鲜奶社，店铺ID：2764599081308654

）精选联盟系统单场直播合作产品线上结算抖音达人主播佣金。甲方应按照约定的佣金比例设置单场直播的每个产品的“达人主播”佣金比例A，通过精选联盟定向计划进行委托确认，佣金以精选联盟实际结算为准。

1.1.2投流费用B结算

考核期投流预算费用B上限为10万元，乙方可根据店铺运营需求、短视频推广等向甲方申请费用充值，甲方同意后在抖音后台进行充值，投流费用的平均ROI要求不低于1.5，ROI公式为店铺销售额GMV/已使用投流费用。当考核期结束时，如果ROI＜1.5，则根据ROI=1.5的系数测算应扣减的费用金额，具体公式参照第三条1.2。

1.1.3有效销售额GMV

是指消费者通过直播间和商品橱窗发布的产品销售链接跳转至甲方产品销售平台完成产品购买后所形成的平台可结算销售额(不包括退货退款等），以产品精选联盟结算系统的结算规则为准。

1.1.4数据核对

甲方销售数据以精选联盟结算系统的统计数据为准（不包括退货退款等）。如果乙方及达人主播等对销售数据有疑问的，甲方应当为乙方及达人主播等提供便利对销售渠道/销售平台后台销售数据进行核查，乙方及达人主播等也有权自行向相关的销售渠道/销售平台进行核实。

1.2 线下结算模式——基础运营服务费C、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包含乙方协助对接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D和乙方店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E）

1.2.1 基础运营服务费C结算

结算基础运营服务费前需按照合同要求核算直播时长、投流ROI数据。若直播时长不足，则按比例从基础运营服务费中扣减，扣减金额公式为：基础运营服务费\*50%/当月约定直播时长\*不足时长；若截止考核期结束投流平均ROI＜1.5（ROI计算公式为店铺销售额GMV/已使用投流费用），则按系数从基础运营服务费中扣减，扣减金额公式为：已使用投流费用-考核期店铺销售额GMV/1.5。

1.2.2乙方抖音协助对接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服务费结算公式

乙方抖音协助对接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服务费=乙方协助甲方合作抖音直播短视频后的产品销售精选联盟账单GMV（扣除退货退款）\*乙方协助对接抖音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D。其中乙方协助对接抖音达人直播短视频佣金比例D=25%-达人主播佣金A。

1.2.3乙方抖音店播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结算公式

乙方抖音店铺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乙方开展抖音店铺直播短视频后的产品销售精选联盟账单GMV（扣除退货退款）\*乙方店铺直播佣金比例E。

1.2.4 结算周期

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的结算需在订单货款结算之后进行，佣金服务费和基础服务费时间同步支付。若订单货款结算时间未超过15天，则需等到订单生成的15天后，无售后异常，甲方对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进行结算；若订单货款结算时间超过15天，则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结算日期顺延至订单货款结算之后，甲方将对乙方运营服务费以实际合作抖音达人主播对应的精选联盟账单为基础进行结算。

售后期内的订单发生退款时，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不再进行结算，已经结算的将从账户预留金中扣回。

在甲乙双方核对、确认乙方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无误后，乙方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需要 7个工作日内支付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给乙方。甲方应积极履行对账义务，在乙方向甲方发出对账文件后，甲方如对乙方提出的销售额等数据持有异议的，甲方应当在收到对账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书面异议联系方式已合同登记为准，如一方有所变动，需提前15个工作日告知对方）否则视为甲方认可乙方提出销售额等数据，双方按该数据进行结算。如甲方对部分产品销售额提出书面异议，但仍应当先行支付无异议部分销售额所对应的服务费。

1.2.5结算方式

乙方基础运营服务费和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不含达人主播佣金费用）结算方式为线下对公转账结算。

乙方对公账户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地址电话：

1.2.6 其他

乙方无论是否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委托事项，乙方同意全部自行承担合同约定外的运营服务活动费用（具体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餐饮费、人工费等）。

2.抖音达人主播合作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对接合作抖音达人主播，对于部分达人主播需要坑位费的情况，一事一议，可通过补充协议或者邮件确认坑位费用、上播时间、预计销售额、预计投产等信息，甲方同意后开展合作。

3.开票信息

3.1

本合同中涉及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6%。如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金额，按照“合同中不含增值税税额的价格不变”原则确定。

3.2甲方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12MA5UG540XY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双湖支行

账号：1088 5549 9554

收件人信息：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楼 李敏 18223932233

第四条 甲方义务

4.1甲方保证其有权推广及销售本协议项下的商品，包括但不限于具有销售相关商品的全部资质和权利，且有权委托乙方进行推广服务合作产品。

4.2甲方承诺其拥有销售合作产品所需要的全部知识产权，且不存在任何（包括潜在的）知识产权侵权或者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甲方保证销售合作产品或其乙方履行本协议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其他任何权利，不存在任何针对甲方合作产品的未决诉讼/仲裁及其他争议。

4.3甲方保证合作产品符合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对于该产品卫生、质量、计量、环保、包装的全部要求，合作产品的包装及宣传均符合法定说明文字的要求，且该等产品销售及发布的推广内容已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备案（如需）。

4.4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主动向乙方提供关于合作产品的关键信息且进行必要的说明，以避免乙方产生任何误解。甲方保证其所提供的信息、资料全面、合法、真实、有效，不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

4.5甲方需提供本次活动产品的相关销售资质证明与产品质量检测证明。甲方需要提供直播选货或直播需要的样品。甲方需要保证活动产品与邮寄给乙方的样品是同类型且同品质的产品，均为市面上销售的正品。

4.6如果运营服务合作成功，则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营服务费。

4.7甲方为乙方的运营服务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第五条 乙方义务

5.1乙方为甲方产品销售提供商务对接运营等服务，并促成甲方与“抖音达人直播间”的合作成立。

5.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不得为非履行本合约目的而使用。

5.3乙方负责为甲方对接合作抖音达人主播直播策划创作服务，乙方应当按照广告法等相关规定，根据甲方提供的物料及信息，对产品进行合法合规的推广，不得虚假宣传或作出误导消费者的表述、保证或承诺。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虚假宣传或作出误导达人主播/消费者的表述、保证或承诺、产品乱价等，甲方有权终止合作，同时应澄清并消除对甲方的影响，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同时有权解除本协议。

5.4乙方应当在甲方授权范围内向第三人介绍和传递甲方的缔约条件，任何改变、越权、或新的承诺都必须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或事后追认才发生效力。

5.5若在协议期内，乙方未能促成甲方与任何合作方签订合作合同，则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支付任何费用和报酬。

5.6乙方不得以其在运营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商业秘密而作出不利甲方的任何行为，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乙方的抖音直播短视频运营佣金服务费。

5.7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5.8在甲方与第三方抖音达人进行合作期间产生争议时，乙方需协助甲方积极协调解决相关争议问题，如涉及乙方对接原因，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6.1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6.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6.3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6.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七条 合同终止

7.1如果运营服务合作成功，本合同完全履行完毕后终止。

7.2甲乙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法定事项时，本合同终止。

7.3本协议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清理（包括违约）和保密条款的效力。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乙方对甲方有隐瞒或欺诈造成已确定的合作无法履行的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返还已付报酬。

8.2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如果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8.3若乙方擅自转委托，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不支付任何费用。

8.4甲方与乙方合作期间，双方应开诚布公、坦诚相告合作项目进展情况，不得在能力不及的情况下轻率承诺，从而使双方的客户关系受到损害。

8.5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并给相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若本协议项下违约条款约定的赔付金额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对第三方的违约金、赔偿、行政部门罚款、诉讼费用、仲裁费、调查取证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关费、差旅费等。

第九条 协议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协议之订立、生效、解释、履行、修订与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如果发生因本协议或其违约、终止或效力而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以下简称“争议”），双方应以善意通过协商解决该争议。若协商不成，双方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1、甲乙双方都知悉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知悉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